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亲属短线交易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郁 琼女士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交易股票情况的说明及致歉函》。郁琼女士自2024 年1月8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其胞姐郁菲女士于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2月28日期 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 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查, 郁菲女士系使用软件时误操作买入, 发现后立即卖出。2024年2月 27日至2024年2月28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	成交金额
			(股)	(元)
2024-2-27	集中竞价	买入	1,500	5, 340
2024-2-28	集中竞价	卖出	1,500	5, 535

根据《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郁菲女士卖出 1,500 股公司 股票的交易行为构成短线交易的情形,短线交易金额 5,535 元。上述短线交易所 获收益 195 元(计算方法: 卖出成交金额-买入成交金额, 不考虑期间分红、交 易手续费、税费等交易成本费用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郁菲女士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二、本次短线交易形成的原因及相关当事人采取的补救措施

公司知悉该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相关情况,郁琼女士及郁菲女士积极 配合、态度诚恳, 且主动采取补救措施。

1、经与郁琼女士核实确认,其对此次交易行为的发生并不知情。在交易期

间郁琼女士未向郁菲女士透露公司的经营信息、未建议其购买公司股票,不存在 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形。

- 2、经与郁菲女士核实确认,其证券账户由本人控制及操作,系使用股票交易软件误操作买入,发现后立即卖出,其上述交易未向郁琼女士寻求任何意见或建议;本次交易行为是其不了解相关法律法规所致,不存在主观故意违规情况,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
- 3、经公司自查并核实,在相关当事人短线交易期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在进行中,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相关进展,上述短线交易期间不属于定期报告窗口期。上述短线交易金额小,持有期间短,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意愿和情形。
- 4、根据《证券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按照上述规定, 郁菲女士本次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应归公司所有, 截至本公告日, 郁菲女士已将本次短线交易所产生的收益 195 元全额上缴公司。

三、致歉声明

- 1、相关当事人致歉声明: 郁琼女士及郁菲女士已深刻认识到本次构成短线交易情形的严重性,对因短线交易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 承诺将在今后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保证不再发生此类情况。
- 2、公司董事会致歉声明:公司董事会诚挚地向广大投资者致歉!董事会将以此为鉴,进一步加强培训宣导,要求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强化对《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强化对亲属行为的监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